

汕头市潮南区中心城区东三路南段周边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(调整)局部修编

汕南大道北侧局部地块调整用地规划图

调整说明:

- 1、将原02-07-02地块和02-07-03地块合并成02-07-03地块,用地性质调整为调整为公园绿地/广场用地 (G1/G3);其绿地的面积不少于5800.00平方米。
 - 2、将原02-07-01地块东北侧部分用地调整为服务设施用地 (R22幼儿园), 用地编号为02-07-02。
 - 3、将02-07-01地块的建筑密度调整为 $\leq 30\%$ (其中塔楼 $\leq 25\%$), 停车场配建标准调整为 $\geq 20\%$ 。
 - 4、02-07-01地块的商业服务设施计容建筑面积不得超过地块计容总建筑面积的10%。
- 调整后的地块具体控制指标详见《调整地块主要规划控制指标表》。



- 二类居住用地

行政办公用地

文化设施用地

教育科研用地

医疗卫生用地

商业用地

加油站

一类工业用地

一类物流仓储用地

城市道路用地

社会停车场用地

供电用地

110KV电力线路

垃圾转运站

公园绿地

防护绿地

广场用地

水域

规划区范围线

调整地块主要规划指标控制表							
地块编码	用地性质代码	实用面积	容积率	建筑密度	绿地率	建筑限高	停车场配建标准
02-07-01	R21/R22	44092.79	$>1.0, \leq 4.0$	$\leq 30\%$, 其中塔楼 $\leq 25\%$	$\geq 25\%$	$\leq 100m$	$\geq 20\%$
02-07-02	R22	2671.42	≤ 2.0	$\leq 40\%$	$\geq 20\%$	$\leq 24m$	$\geq 5\%$
02-07-03	G1/G3	7814.64	—————	—————	—————	—————	—————